

(附件 2)

## 〇〇 國中 舞原力 樂舞教學節次表

▲到校服務日期\_地點：0927\_韻律教室

下列節次表煩請校方填寫完畢後，回傳至原資中心以利後續安排

預計授課時段為 9:00-15:00，依照各校排定課表時間填寫

節次	時間	授課班級
1	——	預備時間，不排班級
2	範例 09:20~10:05	801
3		
4		
午休時間		
5		
6		

### 【溫馨提醒】

### ▲聯絡方式

申請校方	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教學組長 曾英俊 (02)2345-2345 #10 abc123@gmail.com	教學組長 李佩倫 (02)2783-7577 #47 tpiercenter@gmail.com

### ▲注意事項：

1. 請貴校安排可以撥放光碟/影音投影的活動場地(例：韻律教室、舞蹈教室)
2. 煩請貴校協助代訂中午便當 6 人份(每份 80 元)，費用由原資中心支付。  
(請代為索取收據或發票。台照：臺北市東新國民小學／統編：04172004)。
3. 每節課將發下「學習單」，請貴校負責老師於課程結束後收回並挑選出 10 張優良學習單，於一週內回傳至聯絡箱(075)或掃描傳至此電子信箱，我們將發出 10 份獎勵品。
4. 上列樂舞教學節次表，每節以安排一個班級為上限，並請負責老師將表格填妥，於兩週前回傳至本中心以利後續安排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隨時與永翔組長聯繫。